

# 众安保险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17号

## 众安保险与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发2010年第7号令）的规定，公司与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截止2017年11月30日，2017年内交易金额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签订了《互联网平台技术服务协议》，由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向本公司提供技术平台服务，向互联网平台的终端用户销售保险产品。双方合作产品及服务内容均在双方经营范围中，所提供交易标的均为市场化公开产品。

### 二、交易对手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蚂蚁金服持有我司13.5391%股份，依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蚂蚁金服及其控股企业构成公司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蚂蚁金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67046373179，其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人民币。蚂蚁金服是一家旨在为世界带来普惠金融服务的科技企业，起步于2004年成立的支付宝。蚂蚁金服以“为世界带来更多平等的机会”为使命，致力于通过科技创新能力，搭建一个开放、共享的信用体系和金融服务平台，为全球消费者和小微企业提供安全、便捷的普惠金融服务。

蚂蚁金服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项目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设计、制作、加工网络信息产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和咨询，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承办会展，翻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通过利用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的互联网平台和信息技术，为终端用户提供保险服务，包括退货运费险、保

证保险、数码产品保修保险、国内航空意外险、航班延误险、网络支付账户资金损失保险等。公司向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支付信息技术服务费。双方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向公司收取的信息技术费与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收取的费用相若。

#### **四、交易目的**

在互联网生态场景中，公司与股东蚂蚁及其关联企业通过不断创新，提升用户体验，为互联网场景中的终端客户提供专业的互联网风险解决方案，有助于公司扩大保费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公司与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经公司管理层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批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审核，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是合规的、公允的。

#### **六、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蚂蚁金服及其关联企业的交易扩大了公司的保费规模、市场占有率，从整体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有利影响。

#### **七、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止到2017年11月30日，本年度内公司与蚂蚁金服及其

关联企业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36884万元，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特此公告！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7日